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辉县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单位名称）的辉县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中心城区内城镇开发边界外区域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辉县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中心城区内城镇开发边界外区域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河南纬达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1人，营业收入为4459.2343万元，资产总额为2513.659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无（标的名称），属于无（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无（企业名称），从业人员无人，营业收入为无万元，资产总额为无万元，属于无（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日期: 2025 年 1 月 21 日

备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本项目所属行业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